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2010年招生章程 高考频道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7/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6_B0_91_E7_c65_647124.htm 为了维护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搞好我校的招生工作，保证选拔符合培养要求的学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相关法律法规和教育部招生文件的有关规定，制定本章程。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创建于一九五六年，是中国民用航空局直属的以培养民航飞行人才为主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同时培养民航其他专业技术人才及国民经济建设所需的理、工、管、文等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一、学院概况 (一)学院全称：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二)办学层次：硕士研究生、本科、专科和高职 (三)办学类型：国家部委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 (四)学院地址：四川省广汉市南昌路四段46号 (五)联系电话：(0838)5182078 (六)邮政编码：618300 (七)学院网址：www.cafuc.edu.cn 招生处网址

：<http://218.6.160.210/> E-MAIL：zsk@cafuc.edu.cn 二、招生要求 (一)专业招生具体要求 1.飞行技术专业：提前批，本科，文理兼收，学制四年，报考该专业须提前经过民航组织的体检、背景调查、心理品质测试合格。合格考生再依据高考文化成绩(不含政策性加分)择优录取。 2.交通运输专业(空中交通管制、飞行签派、航行情报)：理工类本科，学制四年，只招男生。报考该专业考生身体基本要求：肝功正常，双眼裸视力不低于0.7(C字表)，无色盲色弱，无语言、发音或听力障碍，无精神疾病病史。应符合中国民航空管人员身体要求(参见中国民航局网站<http://www.caac.gov.cn>)，新生入校后按行业

标准进行体检，不符合条件者将调整到其他专业。 3.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航空发动机维修)、电子信息工程专业（航空电子设备维修）、安全工程专业(航空安全与管理)、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航空电气）：理工类本科，学制四年，均只招男生。 4.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